

### 省政府新任免一批干部

本报讯(记者 李娜)省政府近日发布一批人事任免通知,涉及省教育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公安厅、郑州大学等政府职能部门和高校。

详细名单如下:

河南省教育厅  
任命朱自锋为河南省教育厅副厅长。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任命孙永民为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

河南省公安厅  
任命艾斯卡尔·吐尔迪为河南省公安厅副厅长(挂职)。

河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任命黄道功为河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

河南省科学院  
免去童孟进的河南省科学院院长职务;  
任命宋克兴为河南省科学院副院长(负责日常工作)。

郑州大学  
免去刘章锁的郑州大学副校长、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院长职务。

河南科技大学  
免去宋克兴的河南科技大学副校长职务。

### 我省明确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认定标准

本报讯(记者 武建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应符合哪些条件和标准?记者昨日获悉,省农业农村厅近日印发《河南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认定和监测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我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基本条件、认定标准和监测管理办法,以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业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建立一体化的农业经营组织联盟,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促进产业兴旺、助力乡村振兴。

根据《办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是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为核心,农民合作社为纽带,家庭农场为基础,社会化服务组织为支撑,通过股份合作、订单生产等利益联结形式,形成的关联紧密、分工明确、链条完整、利益共享的农业经营组织联盟。联合体成员原则上应由1家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牵头,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10家以上新型经营主体共同组成。联合体牵头龙头企业应联合各成员共同制定联合体章程和围绕主导产业的建设方案。各成员间通过专业化分工、多元化联合、紧密型衔接、标准化生产,实现全产业链发展。成员之间有技术服务、基地建设、产品加工、商贸流通、品牌建设、利益联结机制和信贷担保等实质性合作内容,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责任共同体、经济共同体。联合体牵头的重点龙头企业上年度需盈利,联合体其他各成员上年度总营业收入应超过对应类型省重点龙头企业认定标准的20%以上,联合体带动农户数量应超过对应类型省重点龙头企业带动农户数量标准的20%以上,联合体原则上要有“三品一标”认证,联合体各成员近两年内没有发生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办法》明确,我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认定和监测管理工作由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实施,实行动态管理,实行优胜劣汰,每两年组织实施一次。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成员优先享受各级政府出台的支持龙头企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相应的扶持优惠政策。

### 小浪底南岸灌区5号隧洞贯通

灌区工程建成后惠及洛阳巩义等城市

本报讯(记者 张倩 通讯员 谢永彬)11月9日上午10点,由中铁五局承建的国家重大节水供水工程小浪底南岸灌区5号隧洞顺利贯通,这标志着距离小浪底南岸灌区全线顺利通水又迈近了一步。

小浪底南岸灌区工程是国务院确定的172项国家重大节水供水工程之一,也是我省确定的“四水共治”10项重大水利工程之一。该工程涉及孟津、偃师、老城、西工、瀍河、洛龙和郑州巩义等7个县(市)区,建设内容包括12条干渠、30条支渠、1条城镇供水管线和田间配套工程等,渠道总长约305公里,总工期36个月。

此次贯通的5号隧洞属于灌区总干渠的重要组成部分,净宽3米,高4.2米,全长1.58千米,设计引水流量为每秒12.5立方米。据项目部建设负责人介绍,小浪底南岸灌区工程建成后,将充分发挥小浪底水利枢纽综合效益,提高洛阳、孟津、偃师、巩义等城市的供水保障能力,发展有效灌溉面积53.68万亩,进一步提高粮食综合产能,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有效解决小浪底工程所在区域“守着黄河没水吃”的问题。

### 本轮疫情整体传播风险在可控范围

# 12月底前完成低龄儿童全程安全接种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邢进 王红)11月10日晚,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郑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二十三场新闻发布会,通报全市疫情防控最新情况。

#### 本轮疫情整体传播风险在可控范围

统计显示,截至11月10日18时,本轮疫情累计发现郑州市本土病例50例,其中确诊45例(轻型35例、普通型10例、重症0例、危重症0例),无症状感染者5例。

本轮疫情,从感染者流调情况来看,主要有家庭传播和学校传播两条传播链,传播链条较为清晰。从核酸检测结果来看,新增病例均通过重点人群核酸检测和重点区域全员核酸检测发现,除在4日对荥阳市贾峪镇第2轮全员核酸检测中筛查出阳性病例外,其余感染者均为隔离管控人员,传播范围相对明确,整体传播风险在可控范围。

#### 目前全市有7个中风险地区

疫情发生后,我市第一时间从常态化状态转入应急状态,建立了省、市、县联动的扁平化指挥体系,迅速充实社会管控、核酸检测、流调溯源、信息排查、医疗救治等专班力量,坚持日研判、日会商、日调度,专人专班推进各项防控工作有序开展。目前,全市共有7个中风险地区(荥阳市5个、金水区1个、新密市1个),2个封控区、3个管控区。

#### 已累计排查密接1467人

疫情发生后,我市精准流调排查,11月2日晚即对3例阳性病例开展流调,实行同步检测、同步转运、同步流调、同步处置,“一人一档”建立病例关系图。目前,已累计排查密接1467人、次密接7905人,对76万名与感染者轨迹重合人员和4万名近期从疫情关联区域返郑人员发送风险提示。及时向外地发送协查信息1939人次,严防风险溢出、扩散蔓延。

#### 6区域首轮核酸检测均为阴性

为有效斩断病毒传播链条,疫情发生后,我市加强核酸检测。针对重点区域和重点人群,我市坚持“一日一检”连续滚动检测;荥阳市和新密市对管控区域以外的其他地区,先后进行了2轮核酸检测,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在坚持对重点人员、重点区域进行核酸检测的同时,11月8日启动了金水区、二七区、中原区、管城区、郑东新区、高新区第一轮核酸检测,共检测698万余人次,结果均为阴性。

#### 多学科专家团队守护患者身心健康

疫情发生后,我市精心救治患者。按照“四集中”要求,第一时间将感染者“点对点”转运至新冠肺炎定点医院救治,抽调省

市重症、呼吸、感染、儿科等专业组成多学科专家团队,对患者实施“一人一策、一人一案”精准救治和中西医结合诊治,目前患者病情稳定。

针对本次疫情儿童患者较多情况,我市增派经验丰富的儿科专科医护人员及专家参与救治,采取多种方式对年幼病患进行心理抚慰,全力守护幼儿患者身心健康。

#### 集中隔离学生安排家长陪同隔离

为规范隔离管控,我市按照“逢阳必报、即报即隔、应隔尽隔”要求,集中隔离1.18万人,居家隔离12.6万人。对集中隔离学生,安排家长陪同隔离,提供针对性地人文关怀和服务;组建由院感专家、营养专家组成的巡回督导组,对集中隔离点开展不间断巡回检查;为每个隔离点配备1名心理医生,设置心理咨询热线;由市中医院成立2个中医药专家组,指导各隔离点服用预防性中药汤剂。

对居家隔离人员,由社区服务上门,代购生活物资和药品;对封控、管控区加强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保障、垃圾清运和防疫消杀。

#### 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坚持“一日一测”

下一步,全市将持续加强流调排查,发挥公安、公卫、工信、大数据协同联动作用,高效、精准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及时锁定所有密接者、次密接者,在最短时间内查清源头、阻断传播链。

全市将持续开展核酸检测。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坚持“一日一测”,安全有序开展金水区、二七区、中原区、管城区、郑东新区、高新区第2轮核酸检测,切实将潜在风险隐患排除。

#### 持续严守校园安全

我市将持续严守校园安全。落实“一校一院”指导机制,持续做好晨午检和因病缺勤登记制度,全面监测学生健康状况。在暂停校外培训机构线下教学的同时,对全市校外培训机构开展专项治理。

同时,我市将持续强化院感防控。对全市医疗机构院感风险进行全方位大排查大整治,严控医疗机构和隔离点。对发热患者实施接诊、筛查、留观、转诊闭环管理,保障群众正常就医需求。

#### 全面开展低龄儿童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统计显示,11月1日起,郑州市启动全市3~11岁人群152.96万人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本次接种采取“固定接种门诊为主、临时接种点辅助”方式,共安排288家

固定接种点和58家临时接种点,积极推进3~11岁人群疫苗接种工作。截至11月9日24时,全市新冠病毒疫苗累计接种210163万剂次,其中第1剂1049.10万剂次,第2剂961.31万剂次,第3剂49.73万剂次,加强针41.49万剂次,加强针接种完成率66.45%。3~11岁目标人群累计接种第1剂44.77万人,接种完成率29.27%。

下一步,我市将持续推进疫苗接种。在“知情、自愿、同意”的原则下,全面开展第三针加强免疫和3~11岁低龄儿童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确保12月底前完成全程安全接种。专家呼吁,尚未接种疫苗的适龄人群、未完成全程接种的人群、需要接种加强针的人群,尽早主动完成全程疫苗接种,早日建立全民免疫屏障。

#### 健康码变黄变红应主动报备

目前,郑州市健康码变红或变黄主要为外地或本地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近期入境、重点区域驻留史或确诊病例的密接、次密接等多种情况,大数据综合分析研判疫情防控风险等级分别赋予红色、黄色和绿色三种颜色健康码。同时,对于部分重点人员逾期未按要求进行核酸检测,健康码也将被变更为红码或黄码。

因为激活红码或者黄码的原因各不相同,当市民发现自己健康码是红码或黄码时,应主动向居住地所在社区报备,配合落实信息排查、医学观察、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等措施,完成相关措施规定的要求后,由社区工作人员进行健康码转码。

#### 省内来郑、返郑人员符合条件无须提供核酸证明

按照规定,11月5日零时起,从省外入郑、返郑人员到达新郑机场、高铁东站、火车站、长途汽车站等交通枢纽,须持有健康码绿码、查验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无有效证明人员应在各交通枢纽设置的临时核酸检测点进行核酸检测,采样后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可以入郑,结果明确前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不参加聚集性活动,不前往人员密集型场所,待核酸检测阴性后方可正常活动。

河南省内其他城市来返郑人员,有近28日内境外旅居史或近14日内国内疫情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需要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配合落实相关健康管理措施。除上述人员之外的省内其他城市来返郑人员,持有健康码绿码且体温正常的,无须提供核酸检测证明。

## 郑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开展郑州市金水区等8区县(市)全员核酸检测的通告

(2021年47号)

根据我市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变化,为彻底排查潜在人群感染者,有效阻断疫情传播,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经郑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在金水区等8区县(市)开展全员核酸检测,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采样时间  
2021年11月11日9:00开始采样,21:00完成采样工作,具体采样时间以各单位、村(社区)通知为准。
- 二、检测对象  
金水区、二七区、中原区、管城回族区、新密市、荥阳市、郑东新区、高新区等市内所有居民(包括本地常住人口、暂住人口、临时流动人口、外籍人口等)。
- 三、采样地点  
采样点分为固定采样点和流动采样点,请居民按照村(社区)、小组工作人员的组织安排,原则上到居住地采样点参加采样,特殊情况可在工作地采样点参加采样。

- 四、特别告知  
(一)对不参加本次全员核酸检测的居民,健康码一律标记为黄码,同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等相关规定,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以本通告发布时间为准,24小时内已完成核酸检测的,可不参加本次全员核酸检测,须向居住地所在社区报告核酸检测结果。  
(三)因外出等原因不在郑州市域的,

- 可在通告发布后,自行进行核酸检测,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向居住地所在社区报告。
- 五、工作安排  
1.重点区域分类检测  
本次核酸检测是针对当前疫情特点采取的重点区域分类检测,请大家积极配合、踊跃参与,为全市疫情防控作出积极贡献。  
对拒不配合、不支持核酸检测工作、扰乱秩序、瞒报、谎报、伪造信息的人员,公安机关将依法从严追究法律责任。  
2.分时段有序前往  
请居民根据村(社区)组织安排,携带身份证、外籍身份证明等有效证件,分时段

- 有序前往指定采样点进行采样,确保不漏一户一人。
- 3.采样期间做好个人防护  
请居民在参加采样期间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主动接受体温检测,并保持一米以上距离,避免聚集和相互交谈,切实防止采样时交叉感染。
- 4.做好防风防寒准备  
因近期天气比较寒冷,请广大居民做好防风防寒准备,注意添衣保暖,照顾好老人、孩子。

郑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11月10日

# 新郑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新国土交易告字[2021]16号

经新郑市人民政府批准,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二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采用熔断后一次竞价原则确定竞得人(详细内容见挂牌出让文件)。

新郑出(2021)32号(网)宗地熔断价为16119万元,最高限价为21438万元。  
新郑出(2021)33号(网)宗地熔断价为27281万元,最高限价为36362万元。  
四、申请人需办理数字证书认证手续(详见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公告”—《关于数字证书(CA)互认功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并于2021年11月17日9时至2021年12月10日16时,登录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土地交易大厅”系统,浏览并下载挂牌出让文件。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10日16时。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  
新郑出(2021)32号(网):2021年12月1日9时至2021年12月14日10时。  
新郑出(2021)33号(网):2021年12月1日9时至2021年12月14日11时。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竞得人须在取得《网上竞得证明》之后的2个工作日内,携带挂牌文件规定的其他审核资料到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通过后签订《成交确认书》。  
2.如竞价过程中无竞买人触发熔断地价,

则以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如触发熔断地价,则竞价方式由限时竞价转为一次竞价(5分钟报价时长),竞得人的确定方式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3.竞买人需详细阅读挂牌出让文件。  
4.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在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网站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5.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七、联系方式  
1.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地址:新郑市中兴路与中华路交叉口

华夏国际16F  
联系电话:(0371)62681072  
联系人:孟先生  
2.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新郑市中兴路与文化路交叉口  
联系电话:(0371)69957712  
(工作时间:9:00—12:00、13:00—17:00)  
联系人:杨女士

新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新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1月11日

宗地编号	土地位置	界址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土地现状	规划设计要点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新郑出(2021)32号(网)	郭店镇规划一路北侧、郭店镇人民政府土地东侧	东至:新郑市鼎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至:郭店镇人民政府土地;南至:规划一路、新郑市鼎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至:郭店镇人民政府土地、107连接线。	34751.56	二类居住用地,地下为配建停车、人防配建(地下交通運輸设施用地)	通路、通电、通讯、通气、通给水、通排水、土地平整	大于1.0、小于2.1	小于28%	大于30%	地上70,地下50	10719	10719
新郑出(2021)33号(网)	郭店镇合顺路东侧、规划一路南侧	东至:新郑市鼎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郭店镇人民政府土地;西至:合顺路;南至:永通路、郭店镇人民政府土地;北至:规划一路。	63674.13	二类居住用地,地下为配建停车、人防配建(地下交通運輸设施用地)	通路、通电、通讯、通气、通给水、通排水、土地平整	大于1.0、小于1.5	小于30%	大于30%	地上70,地下50	18181	18181